

枣庄一中

2020 年艺体专业生招生简章

依据枣教发【2020】11 号文《枣庄市 2020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暨高中段学校招生工作方案》以及《枣庄市 2020 年普通高中学校艺体专业生招生工作意见》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并报学校党总支审核，我校将招收一批艺体专业生。

一、报名条件

1. 身体健康、具有本市户籍和正式学籍的初中毕业生(报名时必须携带艺体特长生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即时审核后原件交本人带回，体育生报名时还需提供健康体检证明和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无证件者不予办理报名手续)。

2. 体育专业生：(1)在初中阶段，参加教育行政部门或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学生体育竞赛，集体项目获国家前十二名、省前八名、市前六名、区(市)前三名(足球前六名)；单项获国家前十六名、省前十二名、市前八名、区(市)前六名。(2)经学校测试，个人单项成绩达到国家三级运动员以上标准(含三级运动员)，招生领导小组审查有培养前途者方可报名。

3. 艺术专业生：(1)参加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参与组织的单项艺术类竞赛，市级优秀奖以上，区(市)级三等奖以上，乡镇(街道)二等奖以上的初中毕业生。(2)参加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参与组织的集体音乐类竞赛，市级三等奖以上，区(市)级二等奖以上，乡镇(街道)一等奖的初中毕业生。另：报考舞蹈、空乘、模特、播音主持专业考生需满足：(1)身高：女 163—175cm，男 171—185cm；(2)体重：(身高-110)正负 10%；(3)视力：矫正视力《C 字表》不低于 0.5，无斜视、无色盲；(4)面部及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疤痕，无纹身，无口吃，无腋臭，无晕车史，无明显八字或“o”型腿。

二、招生计划

1. 美术 80 人(含书法)。

2. 音乐 30 人(声乐、器乐、舞蹈类、模特空乘、播音主持)。

3. 体育 30 人(男女篮、男足、男女田径训练队预招各 5 人共 25 人，剩余 5 人根据各队上一年竞赛成绩及升学情况、各队队员遵规守纪情况以及报考考生专业成绩等结合专业队实际需要可适当调配名额)。

三、报考办法

1. 报名时间：6 月 7 日(峯城各中学考生)；8 日(散报考生)；上午 8:00-12:00；下午：14:30-17:30。

2. 报名地点：峯城区各中学；枣庄一中西校求真楼一楼(散报考生)。

3. 报名办法：由学生本人(现场采集信息并测量身高体重)持户口本、学籍(号)及有关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原件需上报审核)等办理。

四、专业测试

1. 体育类考生：6 月 12 日上午七点半在西校篮球场集合。

2. 美术类考生：6 月 12 日上午七点半到西校办公楼前集合，公布考场安排。

3. 书法类考生：6 月 12 日上午七点半到西校一楼会议室集合。

4. 音乐播音类：6 月 12 日上午七点半到西校六楼会议室集合抽签，依序考试。

五、测试项目

专业	项目	考试内容
美术类	素描色彩	1. 素描：(占 50%，上午 180 分钟)。 2. 色彩：(占 50%，下午 180 分钟)。
	书法	1. 命题创作(仅限楷书)。 2. 临帖(楷书以外的任何一种字体，字帖自备)。 3. 注意事项：只限毛笔书写，书写工具(毛毡、毛笔、墨盘)自备；书写纸张由考场发放。

专业	项目	考试内容
音乐类 (考生参加测试时不准化妆)	声乐	1. 技能主项 70 分, 副项 20 分; 主项为声乐, 副项可选内容为器乐、舞蹈。 2. 模唱素质满分 10 分; 模唱旋律一条, 4—6 小节。 3. 声乐仅限民族唱法和美声唱法。
	器乐	1. 技能主项 70 分, 副项 20 分; 主项为器乐, 副项必为声乐。 2. 模唱素质满分 10 分; 模唱旋律一条, 4—6 小节。 3. 器乐专业(乐器除钢琴外, 一律自备)。
	舞蹈	1. 独舞作品 60 分, 基本功技巧展示 20 分, 副项必为声乐, 10 分。 2. 模唱素质满分 10 分; 模唱旋律一条, 4—6 小节。 3. 舞蹈只限民族舞及古典舞, 不招收体育舞蹈及街舞。伴奏自备, 为 U 盘 MP3 格式。
	播音主持	1. 朗诵满分 50 分, 自备稿件。 2. 即兴主持满分 30 分。 3. 才艺展示满分 20 分, 声乐、器乐、舞蹈等任选一项。
	空乘模特	1. 空乘表演或台步满分 80 分。 2. 才艺展示满分 20 分。
体育类	田径	100m、200m、400m、800m、1500m、3000m、100m 栏、110m 栏、400m 栏、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铁饼、标枪。
	篮球	A、助跑摸高(15 分); B、定点投篮(10 分); C、运球(15 分); D、比赛(60 分)。
	足球	A、25 米吊球(10 分); B、运球过杆射门(15 分); C、25 米折返跑(15 分); D、比赛(60 分)。

六、录取说明

- 1、专业生须签订《协议书》并按时参加训练、比赛活动, 且中途不得申请转班。
- 2、专业合格的考生凭合格证回原毕业学校报名参加文化课考试。凡未参加学业考试或学业考试成绩达不到市定最低控制线的, 不予录取。对于不符合招生条件、弄虚作假、营私舞弊者, 一经发现取消入学资格。
- 3、录取原则: 专业榜次分为一榜、二榜(球类项目根据比赛需要, 可突出比赛成绩权重)。依据枣教发【2020】11 号文及专业类别、榜次划定录取资格线, 线上考生依据专业需要择优录取; (1)体育类一榜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市局规定的专业生文化课最低录取线, 二榜按普通文化课考生最低录取控制线的 70% 划定资格线; (2)音乐类一榜、二榜分别按普通文化课考生最低录取控制线的 70%、80% 划定资格线; (3)美术类按普通类录取控制线的 80% 划定专业录取资格线, 专业前 10 名按专业成绩优先录取; 11 至 80 名按文化成绩择优录取。**特殊情况由招生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七、补充说明:

1. 考生报名、测试时需携带纸质打印的健康码, 现场测温, 不聚集。
2. 设立招生监督检查组, 邀请教体局相关人员和社会监督员对招生过程实施全程监督, 测试过程全程录像。
3. 各类考生请务必准时到指定地点集合参加考试, 点名三次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
4. 美术考生绘画工具自备, 绘画纸张由学校统一发放; 音乐考生声乐乐谱自备。
5. 简章最终解释权归枣庄一中所有。
6. 报名时间分配:

根据报名情况提前通知各学校。

一组: 上午曹庄、古邵、阴平、棠阴; 下午东方国际、城郊。

二组: 上午底阁、峨山、吴林; 下午二十八中、荀子。

咨询电话: 7711374、7726201

